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只有單一類別的股份，每一股份對應一份表決權。由於阿里巴巴合夥的董事提名權在《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項下被歸類為不同投票權架構（「不同投票權架構」），我們被視為一家有不同投票權架構的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投資具有不同投票權架構的公司的潛在風險。我們的美國存託股份（每股美國存託股份代表八股普通股）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為BABA。



**Alibaba Group Holding Limited**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9988（港幣櫃台）及 89988（人民幣櫃台））**

**自願公告**

**阿里巴巴集團出售銀泰**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宣佈，本公司與另一名少數股東同意將銀泰 100% 的股權向由雅戈爾集團和銀泰管理團隊成員組成的購買方財團出售（「銀泰出售」）。銀泰是中國領先的百貨企業之一。

阿里巴巴目前持有銀泰約 99% 的股權。阿里巴巴就銀泰出售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人民幣 74 億元（10 億美元）。阿里巴巴預計因出售銀泰而錄得的虧損約為人民幣 93 億元（13 億美元）<sup>1</sup>。銀泰出售的完成須通過中國經營者集中審查和其他慣例交割條件。

<sup>(1)</sup> 該計算基於 (i) 交易所得款項總額；及 (ii) 於 2024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銀泰的淨資產賬面價值及銀泰的非控制性權益。

本公告載根據 1995 年美國私人證券訴訟改革法案 (U.S. Private Securities Litigation Reform Act of 1995) 中的「安全港」條文作出的前瞻性陳述。除其他事項外，非歷史事實的陳述，包括有關交易完成的陳述，屬於或包含前瞻性陳述。前瞻性陳述涉及內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多種因素均可導致實際結果大幅偏離任何前瞻性陳述所包含的結果，包括但不限於各種監管審批或交易成交條件可能無法獲得、滿足或豁免的可能性。本公告中提供的所有信息均截至本公告發佈之日，並基於阿里巴巴集團認為截至該日合理的假設。您不應依賴該等前瞻性陳述作為未來事件的預測。阿里巴巴集團並不承擔更新任何前瞻性陳述的任何義務，惟適用法律另有規定則除外。

承董事會命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張錦璋  
公司秘書

香港，2024 年 12 月 17 日

於本公告日期，我們的董事會包括董事蔡崇信先生（董事會主席）、吳泳銘先生、J. Michael EVANS 先生及武衛女士；以及獨立董事楊致遠先生、Wan Ling MARTELLO 女士、單偉建先生、利蘊蓮女士、吳港平先生及 Kabir MISRA 先生。